

# 新巴塞爾資本協定 作業風險組工作進度報告

93.1.9

# Agenda

---

## 第二階段工作進度

- 營業毛利定義之檢視
- 標準法八大業務分類之研討
- 選擇型標準法之研究
- 進階衡量法損失事件類型之研究
- 作業風險衡量方法適用標準之研究
- 請顧問公司對進階衡量法作實務之說明
- 報告之補充與修改

## 第三階段工作重點

# (一) 營業毛利定義之檢視

## 作業風險衡量方法

### 基本指標法

前三年平均營業  
毛利 \* 固定比率

=Gross Income

\* 15%

### 標準法

八大業務前三年平均營  
業毛利 \* 個別風險係數

=Gross Income

\* 個別風險係數 (12%~18%)

### 進階衡量法

- 以作業風險所導致之損失紀錄為基礎
- 將作業風險損失型態分為七類，經分析評估後，作為計提作業風險資本之依據

簡單

複雜

作業風險組

# 台灣地區商業銀行損益表架構說明

營業收入

- 營業成本

---

營業毛利



Gross Income

- 營業費用

---

營業利益

須再調整

1. 銀行簿上之買賣有價證券損益

2. 各項提存

+ 營業外收入

- 營業外費用

---

稅前純益

註：以上為作業風險小組之討論結果，最後結論仍應依主管機關核定之內容為主

# Gross Income 計算方程式

GI 註記	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不納入項目
+1	4501	利息收入	
+1	4516	手續費收入	
+1	4526	出售營業證券利益	
+1	4528	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	
+1	452A	證券經紀及承銷收入	
+1	4531	買賣票券及證券利益	
+1	4532	長期股權投資利益	處分投資利益
+1	4533	不動產投資利益	
+1	4534	兌換利益	
+1	4537	衍生性商品利益	
+1	4601	營業資產租金收入	
+1	4609	其他營業收入	
-1	5501	利息費用	
-1	5516	手續費費用	
-1	5526	出售營業證券損失	
-1	5528	短期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	
-1	552A	證券經紀及承銷費用	
-1	5531	買賣票券及證券損失	
-1	5532	長期股權投資損失	處分投資損失
-1	5533	不動產投資損失	
-1	5534	兌換損失	
-1	5537	現金運送費	
-1	553A	衍生性商品損失	
-1	5601	營業資產出租費用	
-1	5609	其他營業成本	

說明：  
GI 註記欄  
+1 代表加項，  
-1 代表減項

## (二) 標準法八大業務分類之研討

### □ 標準法 (Standardised Approach ; SA) :

企業財務規劃業務 (GI)	X 18%	=	計提數一
財務交易與銷售業務 (GI)	X 18%	=	計提數二
消費金融業務 (GI)	X 12%	=	計提數三
商業金融業務 (GI)	X 15%	=	計提數四
收付清算業務 (GI)	X 18%	=	計提數五
代理業務 (GI)	X 15%	=	計提數六
資產管理業務 (GI)	X 12%	=	計提數七
消費經紀業務 (GI)	X 12%	=	計提數八
合 計			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

註:GI指前三年平均之Gross Income

# 八大業務分類原則

---

由本組成員就所屬銀行之會計損益科目作分類，將有疑問的部份提出討論

## <分類原則>

- 所有營業活動必須歸入八大業務別中。
- 營業活動無法明確歸入八大業務別時，則依其從屬及支援的業務歸類。
- 當一項營業活動無法歸入某個特定業務時，則將所屬營業毛利按較高比率之風險權數計提資本。

# 以收付清算業務為例

業務別 (第一層)	業務別 (第二層)	業務內容	說明 (作業風險組討論結果)
收付清算	外部客戶 服務	付款與收款 資金調度、 結算與清算	<p><b><u>分類原則：</u></b> 與其他商業個體進行收付或清算所產生之淨手續費收益。</p> <p><b><u>說明(舉例)：</u></b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央行同資清算系統業務</li><li>2. 財務交易與銷售業務所產生之交割清算作業</li><li>3. 信用卡收單業務</li><li>4. 票據交換處理</li><li>5. 代發薪資</li></ol>



# (三) 選擇型標準法之研究

## □ 選擇型標準法 (Alternative Standardised Approach ; ASA):

企業財務規劃業務 (GI)

X 18% =

計提數一

財務交易與銷售業務 (GI)

X 18% =

計提數二

消費金融業務 (前三年平均授信餘額 \* "m" )

X 12% =

計提數三

商業金融業務 (前三年平均授信餘額 \* "m" )

X 15% =

計提數四

收付清算業務 (GI)

X 18% =

計提數五

代理業務 (GI)

X 15% =

計提數六

資產管理業務 (GI)

X 12% =

計提數七

消費經紀業務 (GI)

X 12% =

計提數八

合 計

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

註: "m" = 0.035

# 計算方式

- 除採上述方式分別求算八大業務別應計提之資本，再予以累計外，依據CP3規定，銀行可將消費金融與商業金融業務的總放款餘額合計，以15%計算，其餘六大業務別則透過以下方式求算：
  - 將六大業務別之營業毛利分別乘上相對應之 值(例1)
  - 或
  - 將六大業務別之營業毛利加總，乘上18%的 值(例2)。

# <例 1>

消費金融業務(前三年平均授信餘額\* "m" )

X 15% =

計提數一

商業金融業務(前三年平均授信餘額\* "m" )

企業財務規劃業務(GI)

X 18% =

計提數二

財務交易與銷售業務(GI)

X 18% =

計提數三

收付清算業務(GI)

X 18% =

計提數四

代理業務(GI)

X 15% =

計提數五

資產管理業務(GI)

X 12% =

計提數六

消費經紀業務(GI)

X 12% =

計提數七

合 計

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

## <例 2>

消費金融業務(前三年平均授信餘額\* "m" )

X 15% =

計提數一

商業金融業務(前三年平均授信餘額\* "m" )

企業財務規劃業務(GI)

財務交易與銷售業務(GI)

收付清算業務(GI)

代理業務(GI)

資產管理業務(GI)

消費經紀業務(GI)

X 18% =

計提數二

合 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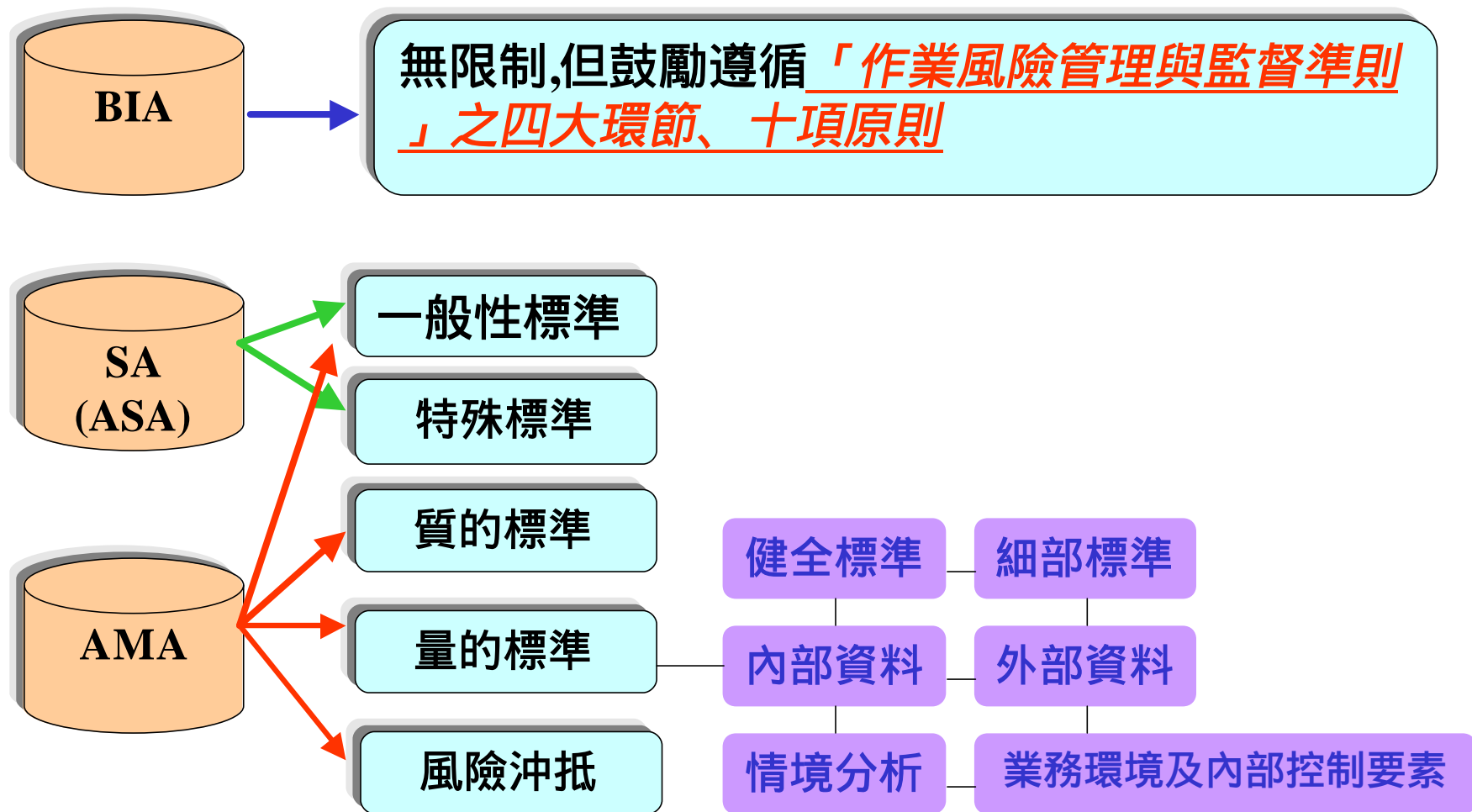
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

## (四)進階衡量法損失事件類型之研究

本組成員各自針對其中一項損失事件進行較深入的研究,並提出案例討論  
以外部詐欺事件為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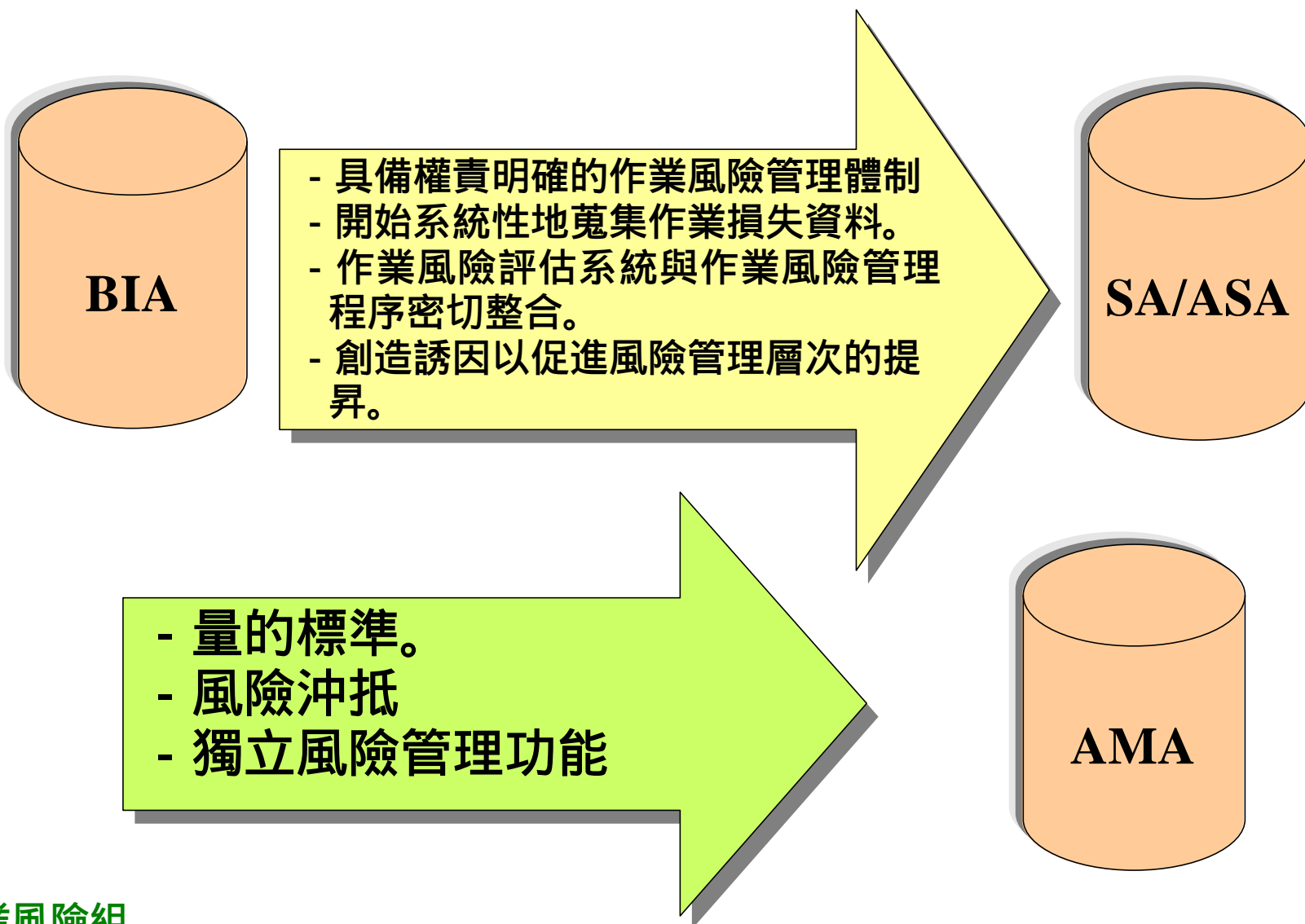
事件型態	定義	類別	類別細項	<u>案例說明</u>
外部詐欺	外部人員 意圖詐取、 侵占公司 財產或規 避法令所 導致之損 失	竊盜與詐 欺	偷竊/強盜	歹徒破壞行外 A T M保險庫 竊取現鈔
			偽造	歹徒自金資中心竊取客戶金 融卡內碼資料,複製金融卡 並竊取客戶存款
		系統安控	支票騰挪	利用支票通融抵用的方式詐 騙銀行資金
			駭客攻擊	駭客惡意攻擊
			竊取資料	侵入銀行系統資料庫資料

# (五)作業風險衡量方法適用標準之研究



————→ “箭號” 表示需符合之適用標準

# 由BIA向SA及AMA進展



## (六) 請顧問公司對進階衡量法作實務之說明

- 委員會對進階衡量法並未限定使用方法或機率分配假設，為進一步瞭解國外實務上作法，作業風險組以銀行公會研究小組名義邀約顧問公司分享經驗，進一步學習進階衡量法的理論與執行方法。





## (六) 請顧問公司對進階衡量法作實務之說明

---

討論議題：

1.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
2. Self Assessment 相關議題
3. KRI (Key Risk Indicator) 的設置與衡量
4. 損失資料收集之相關議題
5. 推估模型相關討論
6. 建置流程與方法
7. 實際案例經驗分享

藉此，使本組對於進階衡量法實務面的作法有較深入的瞭解，故於明年度仍將繼續以此模式進行研究工作。

## (七)報告之補充與修改

---

作業風險組依據上述第二階段的研究結果，據以補充與修改第一階段四份工作報告之內容：

- 新巴塞爾資本協定與現行適用協定之差異
- 我國銀行採行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之影響
- 配合我國之金融環境可採納之新協定內容
- 配合擬採行之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之內容我國應配合修正之相關法令

## 第三階段工作重點(93年度)

- 目前本組成員共計21人,包括:中國信託、台銀、建華、一銀、華銀、台灣中小企銀、中央信託局及金融研訓院
- 第三階段(93年)每兩週召開一次會議

研究主題	完成日期
邀請監理審查組簡報	上半年
監理審查流程之研擬	
邀請顧問公司簡報(對進階法作較深入的研討)	
對Base I II定案版本之研究	下半年
對同業寄發問卷	
研究成果之呈報	
Base I II作業風險相關內容與議題宣導	全年度

---

---

**意見交流!**